附件3

承 诺 书

（企业填写）

本项目申报材料是在认真阅读理解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要求及相关管理制度基础上，按程序和规定编制的。我单位承诺，为此项目实施提供条件保障，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若兴安盟科技局实际资助经费未达到申请额度，差额部分自筹解决。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自愿接受项目监督、检查和验收。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履行相关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务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